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劉千芃

電話：07-7995678#3140

傳真：07-7406665

電子信箱：aszx42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旗津區中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133684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影本1份 (57449828_11336847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私立中小學教師轉任公立中小學教師，並取得較高學歷者，其年資採計提敘疑義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300889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公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紙本)

